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 2025 年 6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9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亲自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廖廷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以及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马卫民先生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益智先生已经连续任职满 6 年，达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的任职年限上限。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马卫民先生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议案的审核意见
- 2025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